

广州金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

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地产”）及其下属企业拟向广州金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出售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的资产与负债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资产”），本公司拟受让上述标的资产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所有文件均为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，其复印件与原件一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本公司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中航地产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特此声明和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广州金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》之声明人签章页）

广州金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16 年 12 月 5 日

保利（江西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

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地产”）及其下属企业拟向保利（江西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出售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的资产与负债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资产”），本公司拟受让上述标的资产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所有文件均为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，其复印件与原件一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本公司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中航地产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特此声明和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保利（江西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》之声明人签章页）

保利（江西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16 年 12 月 5 日